附件2：

聘期考核“绿色通道”条件

1.2018、2019年工作量考核位居全校前20%，或正高前20%，或副高前20%，或中级及以下前20%。

2.入选学校人才培育发展支持计划并已经签订岗位任务书。

3.突出的人才培养/科学研究/社会服务业绩（院级典型案例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院级典型案例** |
| 1 | 聘期内获北京市教学成果二等及以上奖励（排名前3） |
| 2 | 聘期内指导学生获省部级及以上奖项不少于3项 |

4.聘期内完成学校《关键业绩清单》其中一项及以上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关键业绩清单** |
| 1 | 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 |
| 2 | 发展中国家科学院（TWAS）院士、主要发达国家院士 |
| 3 | 国家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 |
| 4 | 海外世界一流大学名誉博士（世界大学学术排名前150高校） |
| 5 | 发展中国家科学院科学奖 |
| 6 | 中华农业英才奖 |
| 7 | 国务院参事或中央文史馆馆员 |
| 8 | 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成就奖、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进步奖、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 |
| 9 |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首席专家 |
| 10 | 长江学者特聘教授、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|
| 11 |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首席科学家 |
| 12 | 科睿唯安全球高被引科学家 |
| 13 | 青年千人计划、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、青年长江学者、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|
| 14 | 中国青年科技奖获得者、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 |
| 15 | 国家级教学奖励第一完成人 |
| 16 | “万人计划”教学名师 |
| 17 | 国家级教学名师 |
| 18 | 牵头成功申报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、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国家级教学平台 |
| 19 | 国家级教学团队负责人 |
| 20 | 宝钢教育基金奖特等奖 |
| 21 | 全国优秀教师 |
| 22 |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一等奖及以上第一完成人，创新团队负责人 |
| 23 |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特等奖主要完成人、一等奖排名前二或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|
| 24 | 牵头成功申报国家实验室、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、国家重点实验室、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国家工程研究中心、国家工程实验室、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、省部共建国家重点实验室、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、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基础科学中心、教育部前沿科学中心等国家级科研平台 |
| 25 | 入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群体、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 |
| 26 | 研究成果入选中国科学十大进展，或入选高校十大科技进展 |
| 27 | 牵头成功申报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、国家高端智库建设单位 |
| 28 | 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（人文社会科学）一等奖、二等奖第一获奖者 |
| 29 | 在Science、Nature、Cell及同等刊物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学术论文（学校认定） |
| 30 |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负责人（1500万以上） |
| 31 | 全国脱贫攻坚奖创新奖 |
| 32 | 作为第一完成人成果转让合同金额累计达到2000万及以上 |